

# 马鞍山市教育局文件

马教〔2019〕21号

---

## 关于印发《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各直属学校、民办中学：

现将《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教育部《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安徽省中职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办法（试行）》和《马鞍山市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师德师风建设做新时代好教师的实施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为目标，以提高教师的师德修养为核心，以规范教师从教行为为重点，坚持“四个相统一”，争做“四有”好教师、学生的“四个引路人”，健全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制度，完善教师职业行为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提高全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建设水平，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新时代中职中小学教师队伍。

## 二、考核原则

（一）主体性原则。坚持以德为本，尊重教师的主体地位，引导教师自重、自省、自警、自励。

（二）导向性原则。坚持发挥考核的导向作用，奖优罚劣，引导教师践行师德规范，不断提高师德修养。

（三）民主性原则。坚持实事求是、民主公开，广泛听取学生、教师、家长等方面的意见，规范考核程序，客观公正地评价教师。

（四）实效性原则。坚持典型引路、推动整体、讲求实效，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发现、解决突出问题。

### **三、考核对象**

全市中等职业学校、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的在职教师。

### **四、考核时间**

师德考核与教师学年度考核同步进行，每学年度末组织考核。

### **五、考核内容**

（一）坚定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二）自觉爱国守法。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

（三）传播优秀文化。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四）潜心教书（培幼）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加强业务学习，提升专业能力，爱

岗敬业，细致耐心，因材施教，教学相长。

（五）关心爱护学生。严慈相济，诲人不倦，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遵循幼教规律，循序渐进，寓教于乐，呵护幼儿健康，保障快乐成长。

（六）加强安全防范。增强安全意识，加强安全教育，保护学生安全，防范事故风险。

（七）坚持言行雅正。为人师表，以身作则，举止文明，作风正派，自重自爱。

（八）秉持公平诚信。坚持原则，处事公道，光明磊落，为人正直。

（九）坚守廉洁自律。严于律己，清廉从教。

（十）规范从教（保教）行为。勤勉敬业，乐于奉献，尊重学生权益，自觉抵制不良风气。

同时，考核教师是否存在违反《马鞍山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的行为。

## **六、考核形式和程序**

### **（一）考核形式**

采取“五评”的形式，即自评、互评、学生评、家长评和考核小组评等考核方式相结合，综合评价被考核人师德，并作出考核结论。

### **（二）考核程序**

### 1. 成立师德考核小组

学校要成立师德考核小组，负责本校师德考核工作的组织实施。考核小组成员由学校领导、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教师代表组成，其中教师代表由民主推选产生，人数不少于考核小组成员的 50%，考核小组应不少于 9 人，校长兼任组长。

### 2. 制定考核细则及评分标准

学校师德考核小组对照上级文件要求和上述考核内容，结合各类岗位特点和本校师德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制定考核细则、评分标准，经学校教代会或全体教职工大会表决通过后公布。

### 3. 组织评议

（1）自评。教师对照考核细则和评分标准进行自我评估打分，并提交一份师德准则执行情况述职报告。

（2）互评。以学科组或年级组为单位，组织教师进行师德述职，在此基础上对照考核细则和评分标准相互评议打分。

（3）学生评。以班级为单位，组织学生评议打分；班主任在本班进行，任课教师由学校师德考核小组抽取所任教班级进行。对于小学低年级教师，应根据教育对象的特点采取适当的方式进行。幼儿园教师不开展学生评议。

（4）家长评。由学校师德考核小组采取家长会测评等适当方式进行。

(5) 考核小组评。学校师德考核小组根据学生、家长和教师评议情况，结合教师平时师德表现，对照考核细则和评分标准评议打分。

#### 4. 确定等次

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中自评、互评、学生评、家长评和考核小组评的权重分别为 10%、20%、30%、20%和 20%；学校可视情对上述各项权重进行适当调整。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综合得分在 90 分以上的，定为优秀等次；综合得分在 60—89 分的，定为合格等次；综合得分在 59 分以下的，定为不合格等次。

学校师德考核小组根据个人、同事、学生、家长、考核小组的评议打分情况，计算出被考核人综合得分、提出考核等次意见。拟定的考核等次在校内公示 5 天，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教师师德考核等次，并在校内以适当方式公布。学校师德考核小组应向每一位被考核教师书面反馈考核评价意见，师德考核结果存入教师个人业务档案。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情节严重的，师德考核等次定为不合格：

(1) 在教育教学、保教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2) 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3) 通过课堂、保教活动、论坛、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

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4) 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在工作期间玩忽职守、消极怠工，或空岗、未经批准找人替班，利用职务之便兼职兼薪，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5) 歧视、侮辱、虐待、伤害、体罚、变相体罚学生。

(6) 在教育教学、保教活动中遇突发事件、面临危险时，不顾学生安危，擅离职守，自行逃离。

(7) 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有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

(8) 幼儿园教师采用学校教育方式提前教授小学内容，组织有碍幼儿身心健康的活动。

(9) 在招生、考试、推优、保送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10) 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或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向学生及家长推销图书报刊、教辅材料、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11) 组织、参与有偿补课，组织学生参加以营利为目的的表演、竞赛活动，或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或泄露学生与家长的信息。

(12) 其他违反职业道德造成严重不良后果和影响的行为。

## 七、考核结果运用

(一) 师德考核结果作为教师绩效考核评价指标中“职业道德”部分的评价结果，按一定权重计入教师绩效考核结果，并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挂钩。

(二) 师德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职称评聘、评先评优、表彰奖励和绩效工资发放等的重要依据。申报职称评审时，须提供《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登记表》(附件6)。

(三) 师德考核等次为优秀的，绩效考核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方可评为优秀等次；在职称评聘、评先评优时，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四) 师德考核不合格的，绩效考核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应定为不合格；当年不得晋升职务、岗位等级，不得评先评优，按有关规定扣发绩效工资，必要时可调整工作岗位。

## **八、有关问题的处理**

(一) 支教教师的师德考核由受援学校负责。

(二) 对于不直接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师、专职管理人员及其他在职人员，学校可根据其岗位特点适当调整考核内容和考核方式。

(三) 教师对本人师德考核结果如有异议，可在收到师德考核小组书面反馈意见之日起10日内向学校提出复核；如对复核结果仍有异议，可向教育主管部门申请复核。

## **九、有关要求**



###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

师德考核是教师绩效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县（区）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要提高对师德考核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领导，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师德考核工作的重点在学校，实行“一把手”负责制，校长是第一责任人，要切实担负起领导责任。

### **（二）深入宣传，精心组织**

学校要认真做好师德考核的宣传发动工作，引导广大教师正确认识开展师德考核工作的目的和意义，引导学生和家长正确理解和支持师德考核工作，积极参与师德考核。学校师德考核小组要认真学习和研究考核办法，结合本校实际，做好考核的组织实施工作。

### **（三）健全制度，客观公正**

要把师德建设列为考评学校、考核学校班子成员和教职工的一项重要指标，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要以师德考核为抓手，建立宣传、教育、考核、监督与惩治等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在考核中要注意师德考核与绩效考核、教师管理的有机衔接，坚持标准、严格程序、确保师德考核客观公正。

### **（四）加强监督，注重实效**

要加强对师德考核工作的指导、检查和监督，及时总结经验，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考核细则和评分标准，确保师德考核工作取得实效。要对师德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市教育局监督

举报电话为 0555-2407900, 2428070。县（区）教育局和学校要设立并向社会公布“师德问题”监督举报电话，对师德建设问题突出的学校和师德严重失范的教师坚决予以查处。

考核工作结束后，各校要及时将有关资料整理归档，按时向教育主管部门报送《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结果统计表》（附件 7）。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市、县（区）教育局教研、电化教育等机构的在职教师的师德考核参照执行。《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办法》（马教秘〔2013〕150号）同时废止。

- 附件：
1. 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自评表
  2. 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互评表
  3. 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学生测评表
  4. 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家长测评表
  5. 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学校测评表
  6. 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登记表
  7. 马鞍山市中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结果统计表

## 附件 1

## 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自评表

学校:

教师姓名:

测评时间: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
坚定政治方向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10	
自觉爱国守法	2. 忠于祖国, 忠于人民, 恪守宪法原则, 遵守法律法规, 依法履行教师职责。	10	
传播优秀文化	3. 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弘扬真善美, 传递正能量。	10	
潜心教书(培幼)育人	4.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 加强业务学习, 提升专业能力, 爱岗敬业, 细致耐心, 因材施教, 教学相长。	10	
关心爱护学生	5. 严慈相济, 诲人不倦, 真心关爱学生, 严格要求学生, 做学生良师益友; 遵循幼教规律, 循序渐进, 寓教于乐, 呵护幼儿健康, 保障快乐成长。	10	
加强安全防范	6. 增强安全意识, 加强安全教育, 保护学生安全, 防范事故风险。	10	
坚持言行雅正	7. 为人师表, 以身作则, 举止文明, 作风正派, 自重自爱。	10	
秉持公平诚信	8. 坚持原则, 处事公道, 光明磊落, 为人正直。	10	
坚守廉洁自律	9. 严于律己, 清廉从教。	10	
规范从教(保教)行为	10. 勤勉敬业, 乐于奉献, 尊重学生权益, 自觉抵制不良风气。	10	
自评结果		100	
负面清单考核	你是否存在违反《马鞍山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的行为? 请在相应括号里面打“√”: 有( ), 符合《马鞍山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里面的第( )条; 没有( )。		
承诺内容	本人对填写的以上内容真实性负责。  姓名(签名): _____ 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注:此表内容作为学校师德考核资料备查, 不得对外公开。

## 附件 2

## 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互评表

学校:

被测评教师姓名:

测评时间: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
坚定政治方向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10	
自觉爱国守法	2. 忠于祖国, 忠于人民, 恪守宪法原则, 遵守法律法规, 依法履行教师职责。	10	
传播优秀文化	3. 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弘扬真善美, 传递正能量。	10	
潜心教书(培幼)育人	4.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 加强业务学习, 提升专业能力, 爱岗敬业, 细致耐心, 因材施教, 教学相长。	10	
关心爱护学生	5. 严慈相济, 诲人不倦, 真心关爱学生, 严格要求学生, 做学生良师益友; 遵循幼教规律, 循序渐进, 寓教于乐, 呵护幼儿健康, 保障快乐成长。	10	
加强安全防范	6. 增强安全意识, 加强安全教育, 保护学生安全, 防范事故风险。	10	
坚持言行雅正	7. 为人师表, 以身作则, 举止文明, 作风正派, 自重自爱。	10	
秉持公平诚信	8. 坚持原则, 处事公道, 光明磊落, 为人正直。	10	
坚守廉洁自律	9. 严于律己, 清廉从教。	10	
规范从教(保教)行为	10. 勤勉敬业, 乐于奉献, 尊重学生权益, 自觉抵制不良风气。	10	
互评结果		100	
负面清单考核	是否存在违反《马鞍山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的行为? 请在相应括号里面打“√”: 有( ), 符合《马鞍山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里面的第( )条; 没有( )。		
承诺内容	本人对填写的以上内容真实性负责。 姓名(签名): _____ 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注:此表内容作为学校师德考核资料备查, 不得对外公开。

## 附件 3

## 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学生测评表

学校:

被测评教师姓名:

测评时间:

考核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教师形象	1. 作风正派, 衣着得体, 语言文明, 举止有礼, 言行符合教师身份。	10	
	2. 上课不迟到、早退。	10	
廉洁从教	3. 不组织、参与有偿补课活动。	10	
	4. 不组织、推荐和暗示学生参加校内外有偿补课。	10	
	5. 不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或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	10	
	6. 不向学生及家长推销图书报刊、教辅材料、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10	
	7. 不组织学生参加以营利为目的的表演、竞赛活动, 或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或泄露学生与家长的信息。	10	
勤恳敬业	8. 教学态度认真, 不布置惩罚性作业, 不强求家长批改、订正作业, 布置作业适量。	10	
	9. 上课期间无接听手机等与教育教学无关的活动。	10	
为人师表	10. 尊重学生人格, 关心爱护学生, 平等公正对待学生, 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 不以考试成绩对学生评先评优和排名次、排座位。	10	
学生测评得分		100	
学生总体评价	满意 ( ) 较满意 ( ) 基本满意 ( ) 不满意 ( )		
意见建议			

注: 请对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性负责。此表内容不对外公开, 作为学校存档考核资料备查。

## 附件 4

## 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家长测评表

学校:

被测评教师姓名:

测评时间:

考核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教师形象	1. 作风正派, 衣着得体, 语言文明, 举止有礼, 言行符合教师身份。	10	
廉洁从教	2. 上课不迟到、早退。	10	
	3. 不组织、参与有偿补课活动。	10	
	4. 不组织、推荐和暗示学生参加校内外有偿补课。	10	
	5. 不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或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	10	
	6. 不向学生及家长推销图书报刊、教辅材料、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10	
勤恳敬业	7. 不组织学生参加以营利为目的的表演、竞赛活动, 或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或泄露学生与家长的信息。	10	
	8. 教学态度认真, 不布置惩罚性作业, 不强求家长批改、订正作业, 布置作业适量。	10	
为人师表	9. 上课期间无接听手机等与教育教学无关的活动。	10	
	10. 尊重学生人格, 关心爱护学生, 平等公正对待学生, 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 不以考试成绩对学生评先评优和排名次、排座位。	10	
家长测评得分		100	
家长总体评价	满意 ( ) 较满意 ( ) 基本满意 ( ) 不满意 ( )		
意见建议			

注: 请对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性负责。此表内容不对外公开, 作为学校存档考核资料备查。

## 附件 5

## 鞍山市中职工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学校测评表

学校:

被测评教师姓名:

测评时间: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			
坚定政治方向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10				
自觉爱国守法	2. 忠于祖国, 忠于人民, 恪守宪法原则, 遵守法律法规, 依法履行教师职责。	10				
传播优秀文化	3. 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弘扬真善美, 传递正能量。	10				
潜心教书(培 幼)育人	4.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 加强业务学习, 提升专业能力, 爱岗敬业, 细致耐心, 因材施教, 教学相长。	10				
关心爱护学生	5. 严慈相济, 诲人不倦, 真心关爱学生, 严格要求学生, 做学生良师益友; 遵循幼教规律, 循序渐进, 寓教于乐, 呵护幼儿健康, 保障快乐成长。	10				
加强安全防范	6. 增强安全意识, 加强安全教育, 保护学生安全, 防范事故风险。	10				
坚持言行雅正	7. 为人师表, 以身作则, 举止文明, 作风正派, 自重自爱。	10				
秉持公平诚信	8. 坚持原则, 处事公道, 光明磊落, 为人正直。	10				
坚守廉洁自律	9. 严于律己, 清廉从教。	10				
规范从教(保 教)行为	10. 勤勉敬业, 乐于奉献, 尊重学生权益, 自觉抵制不良风气。	10				
学校测评得分		100				
负面清单考核	是否存在违反《鞍山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的行为? 请在相应括号里面打“√”: 有( ), 符合《鞍山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里面的第( )条; 没有( )。					
测评情况	自评分	互评分	学生评分	家长评分	学校评分	综合得分
学校测评结论	考核等级: 优秀( ) 合格( ) 不合格( )  学校(签章): _____ 校长(签字): 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注: 请对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性负责。此表内容不对外公开, 作为学校存档考核资料备查。

附件 6

## 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登记表

(      —      学年度 )

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教龄		学历		职务(职称)		任教学科	
本学年度获奖情况							
本学年度执行师德准则情况 述职报告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学年度违反师德准则行为记录 (由所在单位填写)					
测评得分情况					
自评分	互评分	学生评分	家长评分	学校评分	综合得分
考核等级		本人签名 确认	年 月 日		
单位意见及签章	年 月 日				

说明：此表一式三份，一份学校存档，一份存入教师个人师德档案，一份教师个人自留。

附件 7

# 马鞍山市中职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结果统计表

(        —        学年度 )

单位:

教职工 总数	应参加 考核人数	实际考核 人数	优秀 人数	合格 人数	不合格 人数
考核不 合格人 员名单 及其情 况说明					
未参加 师德考 核人员 名单及 其情况 说明					
单位 意见 及 签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由学校如实填写、盖章后报送教育主管部门备案。

---

马鞍山市教育局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2月18日印发

---